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证券投资审批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证券投资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,000 万元（人民币）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。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，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，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。投资范围为新股申购或者配售、证券回购、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、债券投资、基金产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。

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4 日、6 月 26 日（美国时间）参与了 Ispire Technology Inc.（以下简称“Ispire”）首次公开发行和定向增发，共计持有 Ispire 705,044 股股份，本次投资合计约 500 万美金，在董事会审议额度内。

二、2025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证券投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证券品种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最初投资成本	会计计量模式	期初账面价值	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	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	本期购买金额	本期出售金额	报告期损益	期末账面价值	会计核算科目	资金来源
境内外股票	ISPR	雾麻科技	35,410,800.00	公允价值计量	22,960,090.33	-10,449,213.54	-18,947,387.48		1,008,702.97	-10,524,237.04	11,427,150.32	交易性金融资产	自有资金
合计			35,410,800.00	--	22,960,090.33	-10,449,213.54	-18,947,387.48	-	1,008,702.97	-10,524,237.04	11,427,150.32	--	--

三、证券投资内控执行情况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制定了公司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对投资决策、审批流程、风险控制、资金管控等方面作出了详细的规定，规范公司风险投资行为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，保证证券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。公司以自有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进行证券投资，未出现使用他人账户或向他人提供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情形。

2025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进行证券投资操作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行为。

四、董事会对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

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前提下，使用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，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，拓展产业布局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说明。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